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屏東市勝利路9號
聯絡人：王諄瑾
聯絡電話：08-7362589#217
傳真：7364380
電子信箱：a001771@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滿州鄉永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體字第11490040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532900E114900400800-1. pdf、376532900E114900400800-2. pdf、
376532900E114900400800-3. pdf)

主旨：有關本縣玉田國小辦理「非體育專長教師增能暨體育教學
模組認證研習」一案，本府同意調訓人員及健體輔導團工
作人員公(差)假及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里港鄉玉田國民小學114年9月15日屏里玉小學字
第1140000440號函辦理。

二、為提升本縣非體育專長教師專業知能與課程品質，增進教
師運用動作教育教學模組之能力，特辦理旨揭研習。

三、研習日期及地點：

(一)日期：114年10月3日(星期五)上午8時至下午4時30分，
共計8小時。

(二)研習地點：屏東縣里港鄉玉田國民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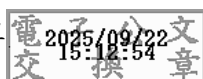
四、請調訓人員踴躍參與，並於文到後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
資訊網報名，全程參與者核予8小時研習時數。

五、檢附「非體育專長教師增能暨體育教學模組認證研習實施
計畫」、「114學年度非體育專長教師調訓名單」及「114

學年度國教地方團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名冊」各一份。

正本：各國中、各國小

副本：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學校體育組



裝

訂

線



屏東縣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A-5-5 國民教育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領域（議題）輔導小組

非體育專長教師增能暨體育教學模組認證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屏東縣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經調查統計，113 學年度本縣仍有許多學校編制內教師未具備體育專長之狀況，因而有許多未具體育專長教師排授健體領域課程之情形。本計畫擬介紹動作教育教學模組，透過實地操作，讓教師認識動作教學模組的教學方法與策略，以活化教師體育教學之相關知能，進而提高學生學習動機，改善體育教學品質。

三、目的

- （一）促進非體育專長教師具備教導課程綱要中體育課程之能力。
- （二）協助體育教師具備術科技能及教學能力。
- （三）強化教師體育課程創新教學活動設計與評量能力。

四、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國民教育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
- （四）協辦單位：屏東縣里港鄉玉田國民小學、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萬新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屏東縣潮州鎮潮州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民小學、屏東縣崁頂鄉崁頂國民小學、屏東縣里港鄉里港國民小學、屏東縣三地門鄉賽嘉國民小學、屏東縣高樹鄉新豐國民小學。

五、辦理日期（時間、時數等）及地點（包含研習時數）

- （一）研習日期及時間：114 年 10 月 03 日(星期五)8:00~16:30，共計 8 小時
- （二）研習地點：屏東縣里港鄉玉田國小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一)參加對象：本縣各國小非體育專長授課老師。

(二)預估參加人數：60 人

七、研習內容

114 年 10 月 03 日

時 間 (歷時 h/min)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07:50-08:00	報到、始業式	輔導團隊	
08:00-08:50	模組認證程序說明與 動作教育教學模組概 念介紹	講師： 嘉義縣民雄國小陳宏栢老師 內聘助教： 賽嘉國小 陳益修老師 和平國小 劉俊概老師	外聘 1H 內聘 1H*2
08:50-10:20	動作教育教學模組 I	講師： 嘉義縣民雄國小陳宏栢老師 內聘助教： 賽嘉國小 陳益修老師 和平國小 劉俊概老師	外聘 2H 內聘 2H*2
10:20-10:30	休息與交流時間	輔導團隊	
10:30-12:00	動作教育教學模組 II	講師： 嘉義縣民雄國小陳宏栢老師 內聘助教： 賽嘉國小 陳益修老師 和平國小 劉俊概老師	外聘 2H 內聘 2H*2
12:00-13:00	午餐／休息	輔導團隊	
13:00-14:30	動作教育教學模組 II 講師：陳宏栢老師	講師： 嘉義縣民雄國小陳宏栢老師 內聘助教： 賽嘉國小 陳益修老師 和平國小 劉俊概老師	外聘 2H 內聘 2H*2
14:30-14:40	休息與交流時間	輔導團隊	
14:40-16:30	動作教育教學模組 III 講師：陳宏栢老師	講師： 嘉義縣民雄國小陳宏栢老師 內聘助教： 賽嘉國小 陳益修老師 和平國小 劉俊概老師	外聘 1H 內聘 1H*2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 (一) 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如包含其他專案補助或縣市自籌者，請分別敘明專案名稱及經費數額）

- (二) 經費概算表(略)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本計畫的實施成效評估，運用 GUSKEY(2000)教師專業成長的成效評估方式，將評估參與者反應層面，成效評估方式採用問卷(如附件一)調查方式進行。

十、預期成效

- (一) 90%的老師滿意研習所安排的課程內容。
- (二) 90%教師能瞭解動作教育性教學模組的內涵。
- (三) 70%教師有意願將動作教育性教學模組應用於實際教學中。

十一、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

非體育專長教師增能暨體育教學模組認證研習問卷						
活動主題：動作教育教學模組			主講者：陳宏栢老師			
日期：114.10.03(玉田國小場次)			填表者：			
整體評價：【 ☐ 】非 常 好 【 ☐ 】很 好 【 ☐ 】好 【 ☐ 】普 通 【 ☐ 】不 好						
評估面向	評估指標	滿意或達成程度				
		滿意(達成) — 不滿意(未達成)				
		1	2	3	4	5
內容滿意度	主題符合教師需求					
	內容實用					
	教材的選擇新穎合宜					
	課程規畫有系統並具延續性					
過程滿意度	主講者能運用適合的教學技巧					
	講述內容表達正確且恰當					
	流程安排適切					
情境滿意度	場地的交通位置方便適中					
	器材設備品質良好					
	周邊服務(餐飲、桌椅、空調……) 良好舒適					
推薦未來專業成長活動之主題及主講者：						

114 學年度非體育專長教師調訓名單

學校名稱	非體育專長教師調訓名單
萬隆國小	李哲璋、張芷蓉
瓦瑤國小	謝毓府
勝利國小	吳念潔
大潭國小	夏嘉宏
田子國小	王晨蘋
全德國小	陳佩芳
永港國小	徐培祥、潘何麗環
大光國小	葉俊甫、簡碩瑩、蕭心慈
水利國小	黃袖雯
山海國小	莊翊弘、史豐瑞
萬安國小	柯家榕
黎明國小	潘妍潔
同安國小	邱郁雯
東寧國小	林恆輝
東海國小	陳宏欣
大成國小	黃富明
東隆國小	鄭凱駿
和平國小	蘇綉惠、郭品漩、江韋陵、吳翊鈞、黃永祥、吳孟欣
東興國小	許譽騰、王冠甫

僑勇國小	張詠佳
泰安國小	張家軒
佳佐國小	殷仲堂
新庄國小	陳郁棻
建國國小	王韋中、唐昌浦
泰安國小	張佳軒
廣安國小	陳文貞、潘慧玲
玉光國小	何政擁
高朗國小	廖禹穠
水泉國小	劉冠亮
仙吉國小	陳冠蓁
崎峰國小	施孟男
大同國小	張雅婷、趙彩棋、曾煥中
墾丁國小	蔡沛霖，簡若茵
東勢國小	張秋玉
仁愛國小	賴震宇、黃琇淑、高韻如
恆春國小	曾德綸
牡丹國小	董筱盈、蔡明潔
滿州國小	黃龍祥、蔡侑霖
興化國小	賴治平、黃堂麟、李建璋
仙吉國小	邱玟燕

大平國小	陳韋芸
西勢國小	陳姿蓉
佳冬國小	吳益青
潮東國小	李宜珊
青山國小	徐志傑
北葉國小	董晨皓、蕭媽勤、柯貴雪、葉玉英、謝丹妮
土庫國小	方志豪
竹林國小	莊歲絜
光華國小	陳秉秣
昌隆國小	陳震蔚
塭子國小	趙崇貴
車城國小	李煜民
溪北國小	蔡義德、陳育群、林音琪、洪韶吟
隘寮國小	劉秀貞、李滢婷、翁儀芳、劉家馨
麟洛國小	嚴智文、羅潔瑩、金巧莉、黃梅琦

114 學年度國教地方團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名冊(暫定)

	分團工作職稱	姓 名	服務單位/職稱	
1	召集人	李文欽	新豐國小	校長
2	副召集人	陳益修	賽嘉國小	教師兼任組長
3	副召集人	陳冠婷	內埔國中	教師兼任組長
4	輔導員	廖若然	萬新國中	教師兼任組長
5	輔導員	蕭智君	公正國中	教師兼任主任
6	輔導員	許惠貞	明正國中	專任教師
7	輔導員	吳神佑	里港國小	教師兼任主任
8	輔導員	蔡立偉	潮州國小	教師兼任組長
9	輔導員	陳大章	潮州國小	教師兼任組長
10	輔導員	劉俊概	和平國小	教師兼任組長
11	輔導員	林郁文	鶴聲國小	教師兼任主任
12	輔導員	吳家瑋	仁愛國小	教師兼任主任
13	諮詢教授	林琮智	國立屏東大學	副教授
14	諮詢教授	黃任閔	國立屏東大學	教授
15	榮譽召集人	劉文宗	萬新國中	校長
16	榮譽召集人	王照仁	玉田國小	校長
17	榮譽召集人	王承光	海濱國小	校長
18	榮譽召集人	顏乾明	東海國小	校長
19	增置工作人員	張哲維	玉田國小	代理教師
20		鄒慶宗	玉田國小	教師兼任主任